2026年国家发改委产业政策汇编

产业结构 · 双碳新能源 · 项目投资 · 外商投资

广州中撰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

2026年

使用说明

本汇编梳理当前阶段与投资项目申报、立项、融资关系密切的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相关部委的产业政策与规划文件，按主题分类，供企业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资金申请、投资决策和政策对接时参考。

特别提示：政策文件具有时效性，可能被修订或废止。本汇编所列文号、施行时间以官方公布信息为准，正式申报前请通过国家发展改革委官方网站（www.ndrc.gov.cn）、中国政府网（www.gov.cn）及主管部门官网核对最新原文与现行效力，并以原文为准。

建议结合本汇编配套的《制造业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模板》使用，将适用政策与文号引用到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依据章节。

一、产业结构与投资导向类

（一）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修订发布，是指导产业结构调整、明确鼓励、限制和淘汰类项目的基本目录。项目单位可据此判断拟建项目所属类别及政策导向，编制可研报告时应说明项目是否属于鼓励类及依据。

（二）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5年版）

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委务会议审议通过和商务部审签，经国务院同意，于2025年12月15日以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令第37号公布，自2026年2月1日起施行，2022年版《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同时废止。该目录列示国家鼓励外商投资的重点产业，外商投资鼓励类项目可按规定享受相关政策支持。

■■■■	■■/■■	■■■■	■■■■■■■
■■■■■■■■■■■■2024■■■■	2024■■■	■■■■	■■■■■■■■■■■■

■■■■■■■■■■■■■2021—2035■■■	■■■■■■■■	■■■■	■■■■■■■■■■■■■■■■■■■■■■■■■
■■■■■■■■■■■■■■■■■2024—2027■■■■■■■■■		■■■■	■■■■■■■■■■■■■■■■■■■■■■■■■■■■■■■■

注：以上文号信息以国家能源局官网公布为准。

三、基础设施与项目投资类

（一）政府投资与中央预算内投资管理

围绕《政府投资条例》，中央预算内投资对公益性和基础性项目给予支持。项目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应符合专项支持范围，办理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并编制资金申请报告、落实地方配套资金和前期条件。相关申报以主管部门当年度申报通知为准。

（二）重大项目与专项债

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扩大有效投资。地方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工具支持基础设施和产业升级项目，项目应具备成熟的前期条件和清晰的投资回报安排。

■■■■	■■/■■	■■■■	■■■■■■
■■■■■■■■	■■■	■■■■	■■■■■■■■■■■■■■■■■■■■■■■■■
■■■■■■■■■■■■■■■■■■■	■■■■■■■■	■■■■	■■■■■■■■■■■■■■■■■■■■■■■■■■■■■■■■
■■■■■■■■■■■■■■■■■■■	■■■■■■■■	■■■	■■■■■■■■■■■■■■■■■■■■■■■■■■■■

四、民间投资与民营经济类

国家持续优化民间投资环境，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新能源、产业升级等领域项目，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新机制、特许经营等方式引入社会资本。项目可结合所在地区民营企业支持政策，争取用地、融资、税收等方面的支持。

五、数字化转型与专精特新类

国家深入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单项冠军，鼓励“智改数转”、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方向投资。符合条件的企业可申请相关专项资金和金融支持。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等方向与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关联度高。

六、区域协调与产业转移类

国家围绕区域重大战略和产业转移布局，引导东部产业向中西部和东北地区有序转移。涉及西部地区、东北振兴、中部崛起等区域，可适用鼓励类产业目录和差异化支持政策。项目可研阶段应结合所在区域的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论证项目的政策契合度。

附录：政策查询官方渠道

建议通过以下官方渠道查询政策原文与现行效力，确保引用准确：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方网站：www.ndrc.gov.cn

· 中国政府网政策文件库：www.gov.cn/zhengce
· 国家能源局官方网站：www.nea.gov.cn
· 财政部、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主管部门官方网站

免责声明：本汇编为政策要点梳理，仅供项目立项与投资决策参考，不构成法律或政策意见。具体申报与政策适用请以官方最新原文为准。